

檔 號：

保存年限：

## 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

地址：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

承辦人：張心玲

電話：07-5252000#2635

傳真：07-5252630

電 子 信 箱

: oia.exchange2@mail.nsysu.edu.tw

受文者：如正副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4月21日

發文字號：中際字第11512001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1-教育部鼓勵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pdf、附件2-國立中山大學西灣領航計畫獎助要點.pdf、附件3-院系所出國研修生提名名單.odt

主旨：檢送115年度本校「西灣領航」計畫出國研修獎助第2次甄選簡章，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踴躍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生赴國外大學（機構）研修獎助要點（西灣領航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在校成績優異學生赴國外大專校院研修，全面擴展國內具發展潛力青年學子參與國際交流與合作活動之機會，以期培養具國際視野及實務經驗之專業人才，特訂旨揭計畫。
- 三、本次申請對象為針對即將參與海外「自費研修」及「假日學校」之學生為主，申請時程為115年04月29日（三）至115年05月13日（三）下午5時截止，有意申請者請至本校國際事務處網頁「本校獎助」公告下載申請文件，並於截止期限前完成申請程序，詳細資訊請參考簡章：<https://oia.nsysu.edu.tw/p/406-1308-374711,r4452.php?Lang=zh-tw>。
- 四、各學院系所如有選送「出國交換」或「雙聯學位」資格學生，若未即時申請西灣領航計畫一甄，請務必於本次申請截止前，由所屬單位彙整並提交「學生提名名單」（附件3）及「審查會議紀錄」予國際處，以利審查。學生無須另行提出申請；未列入選送名單者不予補助。
- 五、已通過國際事務處選送出國交換或雙聯學位甄選資格者無須提出申請，甄選計畫如下：

裝

訂

線

(一)已錄取「2026-2027年日本、其他國家與地區出國交換第1次甄選」者。

(二)申請「2026-2027年其他國家與地區出國交換第2次甄選」者，經錄取者即自動獲獎；未獲錄取或者棄權者，則不具獎助資格。

六、本案連絡人：本校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張心玲小姐  
(校內分機2635；oia.exchange2@mail.nsysu.edu.tw )

正本：本校一級學術單位、二級學術單位

副本：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